

# 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普发改投〔2025〕66号

## 关于普陀区机关事业单位雨污混接整治工程 可行性研究报告（初步设计深度）的批复

普陀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：

你单位报来的《关于上报普陀区机关事业单位雨污混接整治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（初步设计深度）的请示》（普建委〔2025〕53号）文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为进一步提升水环境治理，保障居民生活质量，现同意由上海市普陀区市政水务管理中心作为项目建设法人单位，组织实施普陀区机关事业单位雨污混接整治工程。

二、该工程涉及普陀区上海市曹杨中学等195个区属机关事业单位、学校、医疗机构、公厕垃圾压缩站、公园等。

三、该工程建设内容主要包括：室外地下雨污水管网混接改造、外立面立管混接改造和外水入侵修复等。

四、该工程总投资概算 14318.54 万元，其中工程建安费 11769.51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 1867.19 万元，预备费 681.84 万元。所需资金由区财政统筹协调解决。

五、同意该项目采用代建制，请参照《普陀区政府投资项目代理建设管理办法》执行。

项目代码: 310107MB2F0927220251A3101007。

请接此批复后，进一步优化方案，并抓紧组织实施。



---

抄送：区财政局，区审计局，区市政水务管理中心。

---

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5年7月3日印发